广西交通工程建设保障中心2017年部门预算及

“三公”经费预算编制说明

# 一、编制2017经费预算的指导思想、依据和原则

编制2017年经费预算,既要保证广西交通工程建设保障中心履行事业单位职能及日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又要体现厉行节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预算的编制过程，坚持按需要与可能、量力而行、量财办事的原则，依据广西交通工程建设保障中心工作的特点和具体情况，根据可预见费用支出需求情况，按照财政部门制定的费用预算标准，采用零基预算编制方法，实事求是、认真负责地编制经费预算。

# 二、基本情况

## (一)机构设置情况

广西交通工程建设保障中心为自治区交通运输厅管理的相当正处级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 (二)基本职能

承担广西公路、水运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具体组织实施和协调管理等工作。

##  (三)机构编制与人员构成情况

自治区编委核定广西交通工程建设保障中心人员编制情况：自收自支事业编制12名，其中处级领导职数2名：主任1名、副主任1名。人员编制结构比例为：管理人员编制不高于30%，专业技术人员编制不低于60%，后勤服务人员编制不高于10%。

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资金）负担的自收自支人员编制数为：事业编制12名，其中处级领导职数2名：主任1名、副主任1名。

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资金）负担的自收自支人员在职编内实有人数11人。

## (四）车辆构成情况

保障中心保留车辆1辆一般业务用车，车型为旅行越野车。

## （五）工资及社会保障情况

1、工资情况：保障中心2017年工资预算总额为46万元，其中在职在编人员工资总额为46万元，在职在编人数为11人，人均4.18万元,资金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社会保障缴费情况：保障中心2017年社会保障缴费预算总额为41.36万元，其中在职在编人员社会保障缴费总额为41.36万元。

3、绩效工资情况：广西交通工程建设保障中心2016年在职人员人绩效总量70.57万元，基准线6.42万元。2017年安排在职人员人的绩效工资74.23万元，年人均6.19万元，资金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4.23万元。

# 三、收入预算说明

2017年收入总预算269.29万元，同比增加91.37万元，同比增长51.35%。其中：

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资金）269.29万元，同比增加91.37万元，同比增长51.35%。

收入增加的原因：2016年度绩效考评奖、第13个月工资在2017年预算中用中央补助资金安排，职工工资调整以及增加社会保障缴费。

# 四、支出预算说明

2017年支出总预算269.29万元，基本支出88.17万元，占支出总预算32.74%，同比增加21.78万元，同比增长32.81%；项目支出181.12万元，占支出总预算67.26%，同比增加69.59万元，同比增长62.40%。

## （一）基本支出预算说明

2017年基本支出预算88.17万元，占支出总预算32.74%，同比增加21.78万元，同比增长32.81%。

### 1、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支出的工资福利支出预算59.84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67.87%，同比上升11.43万元，同比上升23.61%。来源于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其中：

基本工资41.41万元；

津贴补贴0.59万元；

社会保障缴费13.84万元，其中：养老保险9.2万元、医疗保险3.68万元、失业保险0.69万元、工伤保险0.09万元、生育保险0.18万元。

### 2、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基本支出的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20.51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23.26%，同比增加8.48万元，同比增长71.49%。资金来源于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按照财政设定定额标准计算得出，基本支出的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16.11万元；

伙食补助4.4万元。

###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预算

基本支出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7.82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8.87%，同比增加1.87万元，同比增长31.43%。其中：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3万元，是按基本工资的5%计算得出；

住房公积金5.52万元，按基本工资的12%计算。

## （二）项目支出预算说明。

项目支出181.12万元，占支出总预算67.26%，同比增加69.59万元，同比增长62.4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1.12万元，经费拨款（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资金）181.12万元。

**五、2017年一般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2017年一般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8.62万元，占预算支出总额0.32%，比去年增长68.0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无支出预算；公务接待费0.13万元，与去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8.49万元，比去年增长69.8%。“三公”经费预算增长的原因是因车辆老旧，预计2017年车辆维修费将大幅增加。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

广西交通工程建设保障中心2017年无政府性基金。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说明

广西交通工程建设保障中心2017年无国有资本经营。

# 八、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广西交通工程建设保障中心2017年无政府采购。

# 九、收入征收计划说明

广西交通工程建设保障中心2017年无收入征收计划。

# 十、补助市县项目支出预算的附件说明

广西交通工程建设保障中心2017年无补助市县项目支出。

#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支出情况

广西交通工程建设保障中心2017年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支出。

## (二)投资评审项目情况

广西交通工程建设保障中心2017年无投资评审项目。

##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纳入广西交通工程建设保障中心2017年部门预算车辆编制1辆，实有车辆1辆。无其他固定资产。

 2017年3月9日